

1997年 国家环保模范城市 > 2016年 国家生态市 > 2022年 副省级城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我市实现生态环保综合荣誉“大满贯”

市生态环境局昨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厦门打造生态文明体制机制改革示范高地取得的成效



我市生态文明建设结出累累硕果,成为当之无愧的“高颜值的生态花园之城”。(本报记者 林尧鸿 摄)

本版本/本报记者 许晓婷
通讯员 陈智勇
城在海上,海在城中。近年来,为守护厦门这座高颜值生态花园之城,我市始终全力以赴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打造出一系列可复制可推广的“厦门经验”。

不久前,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指出,“坚持深化改革开放”是前进道路上必须牢牢把握的“五个重大原则”之一。

今年以来,市生态环境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致厦门经济特区建设40周年贺信重要精神,勇立潮头、勇毅前行,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聚焦把厦门建设得更加美丽、推动厦门的高颜值更富魅力,深化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试点先行一批、总结提升一批、巩固拓展一批改革事项,助力更高水平建设高素质高颜值现代化国际化城市。

昨日,市生态环境局召开新闻发布会,盘点今年以来我市在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改革创新工作中取得的成效。

A 重服务 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坚持服务大局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我市始终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积极营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协同推进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分区管控有精度——我市在全国率先将生态环境管控要素与国土空间、经济社会发展规划融合形成“多规合一”厦门经验,“一张蓝图”统筹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等管理要求,将全市域划定128个管控单元,差异化制定、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形成一套全地域覆盖、跨部门协同、多要素综合的差异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

“这一创新成果,彻底解决环保准入难、审批时间长、项目落地慢等难点、痛点问题,区域评估覆盖面积超60平方公里,近60%的基础设施项目实现环评豁免,超过70%的建设项目可适用审批告知承诺制。”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今年4月,生态环境部党组书记孙金龙来厦调研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工作并召开座谈会,我市在会上作典型发言并演示全国首创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系统,得到充分肯定。同时,市生态环境局作为“三线一单”工作表现突出集体获生态环境部表扬。

益企服务有力度——今年,“筑牢国门生态环境安全保障防线 促进航运产业高质量发展”“坚持创新驱动‘航空+’积极构建绿色供应链生态圈”“深耕细作绿色赋能 打造近零排放示范区”三个案例,入选生态环境部编印的《自由贸易试验区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案例汇编》,入选案例数量在全国67个自贸试验区中位居前列。此外,“建立企业环保信用监管机制,推动生态环境信用体系建设”获评2022年度厦门市“十佳”营商环境创新举措。我市在福建省率先启动实施环境信用评价,以深化环保信用体系建设为抓手,使企业更加自觉地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目前全市参评企业已达2887家次。

及时雨来了!今年4月,市生态环境局制定实施应对疫情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九条措施,用更大的力度、更实的举措,全力帮助企业应对疫情影响。这是疫情防控以来,市生态环境局第二次出台助企惠企政策。“我们还同步深入开展送政策、送技术、送法律和促复工复产、促环保落实、促环境安全‘三送三促’企业服务活动。”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今年以来,共实地走访企业499家次,解决企业需求128项。

环境执法有温度——我市在全省首创生态环境包容审慎监管“四张清单”,全面提升执法效能,打出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的“优服”组合拳,优化我市法治化营商环境。在严守法律底线前提下,对企业轻微违法行为和“无心之失”推行审慎包容监管。今年以来,共对47家次单位不予、从轻或减轻行政处罚,累计减免处罚金额219.4万元。用严管优服,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市场活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促进经济社会绿色发展。



象屿综合保税区内成片的仓库屋顶铺设了光伏发电板。(本报记者 黄晓珍 摄)

B 勇创新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坚持创新导向

一组数据,为厦门的蓝天碧水净土添彩——今年1至10月,全市空气质量综合指数2.58,同比改善0.4%,在全国168个重点城市中排名第9;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主要流域国省控断面水质达标率保持100%;城市声环境功能区昼间、夜间等效声级达标率分别为100%、86.7%。

成绩背后,离不开市委市政府领导下,市生态环境局携手各级各部门,坚持敢闯敢试、创新机制,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先行先试,厦门率先全国发布光环境控制规划,今年10月正式发布《厦门市光环境控制规划(2022—2025)》,在全国首开先河;修编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持续推进“静夜守护”专项行动,《噪声法》部分条款部门职责分工经验被生态环境部肯定,并获省生态环境厅推广。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质量监管工作,同样走在全省前列——我市率先印发实施《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的通知》,在探索开展的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工作中,我市绿渠(厦门)环保有限公司列入福建省第一批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单位名单。此外,我市率先全国建立陆海统筹生态产品价值业务化评价机制,实现政府部门高效一键核算。2021年厦

门市生态产品总值1211.47亿元,同比增长39.54%,其中31.34%的生态产品总值转化为经济价值。

奋勇争先、大胆突破,一系列令人瞩目的工作取得领先成效。建立生态环境治理项目谋划推进机制,今年前三季度共策划入库省级生态环境治理项目115个,投资总额居全省第一;涉疫垃圾管理经验在全省危险废物管理培训会上推广;《构建信息服务共享空间 推动生态环境治理能力现代化》入选厦门市政务数据优秀共享案例;农村污水处理成效显著,全市1216个自然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工程已全部完工。

我市持续开展低碳社区、低碳园区、近零碳排放示范区、大型活动碳中和和机关碳中和等25个低碳创建试点,象屿零碳综合保税区、海天码头绿色智慧港口等5个低碳项目已被省生态环境厅推荐申报全国绿色低碳典型案例。由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办公室上报中宣部;入海排放口整治改革创新经验做法被生态环境部全国推广;茂林溪流域突发水污染事件环境应急“南阳实践”试点项目作为福建省唯一项目,在生态环境部试点项目经验交流会上展示交流。环境污染防治保险经验获《中国环境报》宣传推广,今年以来厦门市投保环境污染防治责任险企业475家,保额19.59亿元。



我市始终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协同推进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图为下潭尾。(本报记者 黄晓珍 摄)

优化能源结构,调整产业结构……厦门坚持试点试验、系统集成,深入探索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努力在全省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中走前头、作示范。

“我们持续开展低碳社区、低碳园区、近零碳排放示范区、大型活动碳中和和机关碳中和等25个低碳创建试点,象屿零碳综合保税区、海天码头绿色智慧港口等5个低碳项目已被省生态环境厅推荐申报全国绿色低碳典型案例。”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其中,象屿零碳综合保税区运用绿色化、能源化、数字化“三化”转型打造绿色对外窗口,建设高质量发展零碳综保区,2022年完成光伏、储能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建成“绿色低碳、智慧运营、共享效益”的零碳综合保税区,是全国首个实现零碳排放的综合保税区。

厦门ABB工业中心“源-网-荷-储”协同能源升级项目,以市电、光伏发电、储能电池为基础,集充电桩、空调、照明、生产和办公等工业园区关键负荷为一体,构建了一个“源-网-荷-储”协同互动的“光储直柔”一体化微电网,是我市工业企业实现绿色低碳化发展的重要实践。

厦门市集美区后溪工业组团是我市经济

体量最大、产业门类最丰富的工业园区之一,园区创建秉承“绿色低碳、智慧集约、高效安全”理念,积极开展光伏、热电联产、蓄冷池等先进技术建设,2021年通过国家级循环化改造示范点验收,今年完成二星级低碳工业园区创建工作。

不只是在工业区,绿色低碳的理念,正在成为厦门市民的生活新风尚——五缘湾北社区中央湾区琥珀湾小区,通过营造低碳生活环境、宣传低碳知识、践行节能降耗等措施,于2021年建成全市首批二星级低碳社区。

从厂房到小区,从园区到码头,绿色转型的步伐从未停止。海天码头绿色智慧港口以打造“国内标杆、国际一流”的绿色港口示范工程和国内领先的岸电应用示范区为总体目标,抓住减污降碳协同发展和港城绿色融合两个关键点,通过全电码头、近零碳港口建设等举措,形成传统集装箱码头绿色低碳发展的“厦门经验”。

一个个亮点项目、示范工程,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推动我市绿色低碳发展不断取得新成效,为更高水平建设高素质高颜值现代化国际化城市注入更强劲的绿色动能。

数据

● 我市在全国率先将生态环境管控要素与国土空间、经济社会发展规划融合形成“多规合一”厦门经验,“一张蓝图”统筹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等管理要求,将全市域划定128个管控单元。

● 我市区域评估覆盖面积超60平方公里,近60%的基础设施项目实现环评豁免,超过70%的建设项目可适用审批告知承诺制。

● 今年1至10月,全市空气质量综合指数2.58,同比改善0.4%,在全国168个重点城市中排名第9;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主要流域国省控断面水质达标率保持100%;城市声环境功能区昼间、夜间等效声级达标率分别为100%、86.7%。

● 2021年厦门市生态产品总值1211.47亿元,同比增长39.54%,其中31.34%的生态产品总值转化为经济价值。

● 我市今年前三季度共策划入库省级生态环境治理项目115个,投资总额居全省第一;涉疫垃圾管理经验在全省危险废物管理培训会上推广;《构建信息服务共享空间 推动生态环境治理能力现代化》入选厦门市政务数据优秀共享案例;农村污水处理成效显著,全市1216个自然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工程已全部完工。

● 我市持续开展低碳社区、低碳园区、近零碳排放示范区、大型活动碳中和和机关碳中和等25个低碳创建试点,象屿零碳综合保税区、海天码头绿色智慧港口等5个低碳项目已被省生态环境厅推荐申报全国绿色低碳典型案例。

荣誉

典型引路 生态文明创建再获殊荣

坚持先行示范,铸造标杆。多年来,历届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五位一体”建设全过程。厦门这个生态“优等生”,不断对标对表国内外先进城市和示范创建规范,不负嘱托持续当好“生态省建设的排头兵”。

继1997年获评首批国家环保模范城市、2016年在全省率先获评国家生态市后,就在上个月,中国生态文明论坛南昌年会上,厦门再次捧回几项沉甸甸的“国字号”荣誉——生态环境部对第六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进行命名表彰,厦门被命名为副省级城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成为全国第二个获此殊荣的副省级城市,实现了生态环保领域综合性荣誉“大满贯”!

同时,同安区、翔安区双双获得第六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荣誉称号,标志着我市在全省率先实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全覆盖。筭筭湖保护中心、鼓浪屿街道办事处分别获评第三届中国生态文明奖先进集体,在全国40个获奖集体中独占两席。

成绩见证努力。近年来,我市生态环境质量保持全国前列,生态文明指数居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之首,生态文明建设结出累累硕果,成为当之无愧的“高颜值的生态花园之城”。